

浙江省公民法治素养基准通识版

(第一版)

公民法治素养是公民对法律规范、法律文化、法律价值的知晓、认同与遵循,是对立法、执法、司法、守法与普法的参与实践。培育公民法治素养包括提升法律认知、培养法治情感、坚定法治意志、树立法治信仰、规范法治行为等内涵和要求。

《浙江省公民法治素养基准通识版(第一版)》包含了12条基准、106个基准点,主要总结提炼了公民日常生活和工作中应知应会应有的基本法律常识、法治理念和法治思维,其中第一条至第十条基准为法律认知方面的内容,第十一条基准为法治行为方面的内容,第十二条基准为法治信仰方面的内容,旨在为全省干部群众自主学习和提高法治素养提供简明大纲,助力城乡居民共享优质法治生活,也为更好地凝聚全社会法治共识提供一定的参考指引。

本基准通识版建有配套题库(另行发布),主要是通过练习题目的形式对基准和基准点进行具体的阐释和说明,以加深使用者对相关法律常识、法治理念和法治思维的认知、理解和运用。

本基准通识版的主要适用对象为浙江省年满18周岁的公民,同时可以作为全省各级各类学校开展法治教育的参考资料。

一、习近平法治思想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全面依法治国的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

1.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核心要义是“十一个坚持”。

2.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最大优势,是社会主义法治最根本的保证。

3.法治的根基在人民，全面依法治国最广泛、最深厚的基础是人民。

4.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是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唯一正确道路。

5.坚持依法治国首先要坚持依宪治国,坚持依法执政首先要坚持依宪执政。

6.坚持全面依法治国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国家制度和国家治理体系的显著优势。

7.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的科学内涵包括完备的法律规范体系、高效的法治实施体系、严密的法治监督体系、有力的法治保障体系、完善的党内法规体系。

8.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是一个有机整体，法治国家是法治建设的目标，法治政府是建设法治国家的主体，法治社会是构筑法治国家的基础。

9.坚持全面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是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环节。

10.坚持统筹推进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更好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

11.建设德才兼备的高素质法治工作队伍，对于全面依法治国至关重要。

12.领导干部是全面依法治国的关键所在,要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模范。

二、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是党和人民意志的集中体现，具有最高的法律地位、法律权威、法律效力

13.宪法规定了国家的根本制度和根本任务，是国家的根本法，具有最高的法律效力。

14.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宪法为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提供根本法治保障。

15.宪法规定了中国共产党领导、社会主义原则、人民主权原则、民主集中制原则、权力监督与制约原则、民族平等原则、法治原则、人权保障原则等基本原则。

16.宪法规定了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权利和义务相一致。

17.宪法规定了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国务院、中央军事委员会、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机关、监察委员会、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等国家机构。

18.宪法规定了我国的国旗、国歌、国徽和首都。

19.了解宪法中有关国家安全的规定。国家安全是安邦定国的重要基石，维护国家安全是全国各族人民根本利益所在。

20.了解新中国宪法的发展历程。

三、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内核，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根本性质和基本特征，反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丰富内涵和实践要求，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高度凝练和集中表达

21.宪法明确规定“国家倡导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22.富强、民主、文明、和谐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国家层面的价值目标。

23.自由、平等、公正、法治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社会层面的价值取向。

24.爱国、敬业、诚信、友善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公民个人层面的价值准则。

25.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灵魂，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法治建设,是坚持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相结合的必然要求，是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的重要途径。

四、民法典是“社会生活的百科全书”，在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繁荣发展、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26.民法典是新中国成立以来第一部以“法典”命名的法律，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重大成果。

27.民事主体在从事民事活动中应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信、守法和公序良俗、绿色等原则。

28.民法典规定了坚持主体平等、保护财产权利、便利交易流转、维护人格尊严、促进家庭和谐、追究侵权责任等基本要求。

29.民法典规定了民事主体、民事权利、民事法律行为、民事责任等相关的法律知识。

30.民法典规定了物权的主要类型和保护方式，以及各类物权取得、变更、转让和消灭相关的法律知识。

31.民法典规定了合同订立、履行、违约责任相关的法律知识。

32.民法典维护人格尊严和人身自由,规定了人格权的主要类型及相关的法律知识。

33.民法典婚姻家庭编规定了结婚、家庭关系、离婚相关的法律知识。

34.民法典继承编规定了继承种类和顺序相关的法律知识。

35.民法典规定了侵权行为和侵权责任相关的法律知识。

五、刑法是规定犯罪和刑罚的法律规范，在守护人民安全、社会安全 and 国家安全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36.刑法规定了正当防卫、紧急避险与犯罪等基本概念。

37.刑法规定了罪刑法定、适用刑法人人平等和罪责刑相适应等基本原则。

38.管制、拘役、有期徒刑、无期徒刑、死刑、罚金、剥夺政治权利和没收财产等是刑罚的基本种类。

39.了解刑事犯罪和普通违法行为的区别。

40.了解刑事制裁、民事制裁和行政制裁的区别。

41.了解国家安全、政治稳定、恐怖主义犯罪与社会秩序之间的法律关系。

42.刑法规定了财产犯罪相关的法律知识。

43.刑法规定了人身伤害犯罪相关的法律知识。

44.刑法规定了交通安全犯罪相关的法律知识。

45.刑法规定了未成年人犯罪相关的法律知识。

46.刑法规定了职务犯罪相关的法律知识。

47.刑法规定了其他社会治安犯罪相关的法律知识。

六、积极学习与生活密切相关的其他常用法律知识

48.了解依法纳税相关的法律知识。

49.了解治安管理相关的法律知识。

50.了解社会救济、社会保险、劳动用工等社会保障相关的法律知识。

51.了解食品药品安全、传染病防治等医疗卫生相关的法律知识。

52.了解交通安全相关的法律知识。

53.了解住房、物业、消费、金融、投资、理财等相关的法律知识。

54.了解教育、科技、文化相关的法律知识。

55.了解知识产权保护相关的法律知识。

56.了解生态环境保护相关的法律知识。

57.了解乡村振兴、粮食安全、耕地保护等相关的法律知识。

58.了解数据安全、网络安全、信息安全相关的法律知识。

59.了解消防、禁毒、防灾减灾救灾、突发事件应对相关的法律知识。

七、理解法律程序对于法治建设的重要性

60.了解诉讼的意义和证据的价值。

61.了解公民基本的诉讼权利与诉讼义务。

62.了解民事诉讼、刑事诉讼、行政诉讼相关的法律知识。

63.了解公开、公正、公平和参与等法律程序的正当价值。

64.正当法律程序具有约束权力，防止权力滥用的价值。

65.正当法律程序有助于作出正确的判断，维护法治权威。

66.正当法律程序能够促使权利被实际享受，义务得到切实履行。

67.正当法律程序能够引导公民有序参与政治生活、社会生活和法律生活，有助于实现社会公平和正义。

八、传承中华优秀法律文化和红色法治文化，赓续浙江法治基因

68.德法共治、礼法结合、无讼和谐等是中华优秀传统法律文化。

69.了解中国共产党领导立法、保证执法、支持司法、带头守法等红色法治文化。

70.中华优秀传统法律文化、红色法治文化对全面依法治国具有积极意义。

71.12月4日是国家宪法日。

72.杭州是“五四宪法”的起草地。

73.了解新时代“枫桥经验”“531X”社会信用体系、“四治融合”、余村经验、村民说事、小微权力清单、后陈经验等法治实践。

74.了解“宪法与浙江”法治文化品牌，了解“我们一起学宪法”“法润之江”等全民普法活动。

75.了解全省目前已被命名的“五四宪法”历史资料陈列馆、“中国红船法治文化园”等全国法治宣传教育基地。

76.《浙江省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规定》已施行，了解“谁主管谁负责、谁执法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

77.法治与德治密不可分，“有礼”是浙江人引以为傲的文化基因，“浙风十礼”包括敬有礼、学有礼、信有礼、亲有礼、行有礼、帮有礼、仪有礼、网有礼、餐有礼、乐有礼等十种礼节礼行。

九、良法善治是浙江在高质量发展中奋力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富裕先行和省域现代化先行的重要保障

78.了解在浙江工作期间，习近平同志创新提出“八八战略”，系统谋划部署法治浙江建设,率先开启了法治中国建设在省域层面的探索。

79.了解浙江是习近平法治思想重要萌发地和法治中国建设重要实践地。

80.了解法治浙江建设取得的理论成果、制度成果和实践成果。

81.“努力建设展示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的重要窗口”是浙江建设“重要窗口”的主要内容之一。

82.法治对于护航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服务保障乡村振兴和营造一流营商环境具有重要作用。

83.法治能够为数字化改革提供重要保障，数字法治系统是浙江省数字化改革体系架构的重要内容。

84.了解浙江“最多跑一次改革”、数字浙江、民营经济、环境治理、地方金融等相关的地方立法。

十、公共法律服务是政府公共职能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保障和改善民生的重要举措，是全面依法治国的基础性、服务性和保障性工作

85.公共法律服务由法治宣传、法律咨询、法律援助、人民调解、律师服务、公证服务、司法鉴定、仲裁、基层法律服务等业务组成。

86.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包括公共法律服务（法律援助）中心（站、点）、司法所、律师事务所、公证机构、司法鉴定机构、仲裁委员会、基层法律服务所、人民调解组织等。

87.公共法律服务热线平台是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12345政务服务热线）。

88.公共法律服务网络平台包括“12348 浙江法网”“浙里办”公共法律服务专区、“浙江政务服务网”公共法律服务专区等。

89.了解智慧普法平台（中国普法网）以及“中国普法”“浙江普法”政务微博、微信和抖音号等新媒体账号，知道寻求普法资源和普法服务的途径。

90.了解国家法律援助制度,知道在符合条件的情况下可以申请免费法律援助。

91.通过生活、工作地的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等机构可以寻求公共法律服务。

92.了解和解、调解、信访、仲裁、行政裁决、行政复议、诉讼等多元矛盾纠纷预防化解机制，以及“浙江解纷码”等数字化应用场景。

十一、培育健全法治心理，践行法治行为

93.拥护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

94.具有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使命感。

95.日常生活中长期做到坚守宪法法律。

96.坚持不触碰法律红线、不逾越法律底线。

97.敢于制止损害法治权威的行为。

98.一贯遵守诚实信用原则，诚信履行生效协议。

99.坚守合法目标，有效抵制人情、关系、利益影响。

100.有序参与立法，理性配合执法，科学运用司法，自觉主动守法,积极投身普法，成为社会主义法治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坚定捍卫者。

十二、树立基本法治价值，坚定法治信仰

- 101.树立民主、自由、公正、人权等法治价值。
- 102.确立宪法法律至上的法治理念。
- 103.坚信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任何人不得享有超越法律的特权。
- 104.愿意承担违法行为所引发的法律后果，
- 105.相信可以运用法律武器维护合法权益。
- 106.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自觉。

附言

《浙江省持续提升公民法治素养行动纲要》明确要求，建立以基准、基准点和基准题库为主要内容的浙江省公民法治素养基准体系，分期分批编制发布公民法治素养基准通识版（面向一般社会公众）、行业版（面向不同职业或身份的普法对象）和地方版（各地结合实际编制），这是健全完善全省公民法治素养培育和提升工作体系的重要内容，是着力提升全省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水平的探索和创新。

需要说明的是，《浙江省公民法治素养基准通识版（第一版）》是立足于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的现实条件特别是法治浙江建设取得显著成就的基础上编制而成的，基本体现了对“八五”普法期间全省公民法治素养的总体要求，具有较为鲜明的基础性和普适性。同时，对照全省“八五”普法规划提出的“到2025年，把浙江建设成为笃学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模范实践地。全社会对法律法规的知晓度、法治精神的认同度、法治浙江的参与度显著提高”的总体目标，以及到2035年法治浙江建设的远景目标，基准通识版在部分内容上也体现了一定的先行性和引领性，目的是努力为我省法治中国示范区贡献普法力量。

编制《浙江省公民法治素养基准通识版（第一版）》是一次全新的尝试,在体例上还有待进一步完善,在内容上还有待进一步充实,通过一段时间的试用试行,在广泛吸收社会各界意见的基础上,我们将针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青少年、村（社区）干部、企（事）业单位经营管理人员和职工等重点普法对象学法用法的不同特点与需求,进一步分类充实完善基准内容。

全民守法需要全民普法,全民普法需要全社会共同参与。诚恳欢迎社会公众通过“浙江普法”政务微博、微信公众号等渠道留言反馈、提出建议、批评指正,我们将认真研究、充分吸纳社会意见。